



<通報>115年本院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排程及必修時數

🕒 2025-12-10 15:34:58 👤 教學部

通 報

中華民國114年12月10日

院教字第1140020092號

主旨：公告115年本院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排程及必修時數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進必修課程時數為18.5小時，電子課程(15.5小時)須於到職前完成課程，現場課程(3小時)須於到職1個月內完成課程，未完成者依教育訓練辦法會辦單位主管瞭解並適時輔導完訓，視需要得提報至人事評議委員會議處。
- 二、新進醫師須完成1堂開立診斷書常見錯誤課程。
- 三、新進人員必須在到職三個月內取得相關急救訓練證照，其規範依教育訓練辦法辦理。
- 四、各科請依科室教育訓練計畫完成新進專業課程，包含訓練計畫內容介紹、單位環境及常規介紹、權利與義務、單位內安全防護機制、特殊訓練、醫療設備操作教學及各項作業的政策與程序等。

相關檔案下載：

📎 115年本院新進課程時程表(公告).pdf

[回上頁](#)